

# 天亿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	SES-Q-2-09	页 码	1 of 6
生效日期	2018. 9. 1	版 次	A0

## 认证证书、认证标志、徽标和认可标识使用理程序

### 1.0 目 的

为了使获证客户正确使用 SES 颁发的认证证书、认证标志和获准使用 CNAS 认可徽标和国际互认联合徽标、认可标识、国际互认联合标识与认可证书，以防止其误用、滥用认证证书、标志、徽标、标识和误导性宣传，特制定本程序。

### 2.0 范 围

本程序适用于 SES 颁发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标志和 CNAS 徽标、国际互认联合徽标、认可标识、国际互认联合标识与认可证书的使用与管理。

### 3.0 定 义

无。

### 4.0 权 责

4.1 综合管理部负责获证客户的认证注册、认证证书、徽标和认可标识的颁发及其使用的监督以及诉诸法律事项的交涉工作。

4.2 审核组负责在现场审核中对获证客户使用认证证书、徽标和认可标识的监督与检查，对错用证书、标志徽标和认可标识组织提出处理意见。

4.3 总经理对错用证书标志、徽标和认可标识的处理意见进行审批

### 5.0 程 序

#### 5.1 颁证

5.1.1 受审核方经现场审核合格，技术部评定，公司总经理批准后，由综合管理部注册登记，颁发认证证书并允许使用认证标志。证书有效期自认证批准之日起三年。证书的内容一般包括：

- a) 证书名称;
- b) 获准认证组织名称、地址(含多场所认证范围内总部和所有场所的地理位置)和邮政编码;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该信息应与其法律地位证明文件的信息一致;
- c) 依据的体系标准和/或其他规范性文件(包括版次/修订号);
- d) 管理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包括每个场所的相关产品、服务、过程等)，

注:1) QMS:

---

# 天亿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	SES-Q-2-09	页 码	2 of 6
生效日期	2018. 9. 1	版 次	A0

a.包括设计和开发—可表述为“xxxx 的设计、生产/制造、安装”

b.不包括设计和开发—可表述为“xxxx 的生产/制造、安装”

2)EMS: 与组织认证范围内相关的环境管理活动(包括产品和服务)。

3)OHSMS: 与组织认证范围内相关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包括产品和服务)。

4) SC: 可表述为“xxxx 的售后服务”

5) 如体系范围内产品品种较多时, 可在证书上只列出产品名称并注明详细内容见附件, 在附件阐明每种产品的主要名称, 需要时认证范围应表明覆盖的场所。对多现场组织, 还应在证书或附件中明确注明已获准认证的现场名称、地址、产品(服务)类别及其涉及的过程。需要时认证范围应表明覆盖的场所(多现场时应明确标出)。

e) 适当时, 相应产品所依据的法规、产品标准或其他引用文件;

f) 颁证日期、换证日期以及证书有效期的起止年月日。如颁证日期:2018 年 11 月 1 日, 有效期: 2018 年 1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

g) 注册号;

h) 认证机构的名称、地址及其认证标志和(或)认可标识;

i) 总经理的签字;

j) 认证所要求的其他信息(仅指认证用标准和/或其它规范性文件所要求的);

k) 认证证书注册号的编号说明见《文件化信息管理程序》;

l) 当受审核方申请的审核项目专业范围为 SES 已认可的业务范围时, SES 应:1 对其颁发的 QMS、EMS、SC 认证证书加施 SES 标志、CNAS 认可标识和国际多边承认的标志;2 对其颁发的 OHSMS 认证证书加施 SES 标志、CNAS 认可标识。当受审核方申请的审核项目专业范围超出 SES 取得的认可业务范围时, 按照颁发不带有 CNAS 认可标志证书进行。

在 CNAS 已签署国际互认协议的领域, 经 CNAS 许可, 需要时可附加国际互认标识, 使用方式 依据 CNAS-R01 《认可标识和认可状态声明管理规则》;认证所要求的其他信息(仅指认证用标准和/或其它规范性文件所要求的); 认证文件经过更改时, 已作废的认证文件要有“作废”标识或者留下销毁记录。

5.1.2 SES 的认证标志为:

---

# 天亿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	SES-Q-2-09	页 码	3 of 6
生效日期	2018.9.1	版 次	A0



在 SES 认证证书的底部靠左。

5.1.3 SES 使用 CNAS 标志，在 SES 认证证书的下方。

5.1.4 SES 使用的国际互认标识，在 SES 认证证书的下方。

5.1.5 SES 颁发的认证证书以中文和英文二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当两种文本不一致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5.2 CNAS 使用规定（本条适用于 SES 取得 CNAS 认可及国际互认资格后,在 SES 未取得相关认可资格前不允许 SES 及获证方使用任何本条所述标志）

5.2.1 CNAS 徽标



认可注册号:CNAS \*\*\*

CNAS 徽标可用于 CNAS 认可证书、公开出版物、文件、办公用品、宣传品、网页宣传等,可采用印刷和电子图文等方式使用。

5.2.2 CNAS 认可标识的管理

5.2.2.1 CNAS 认可标识

CNAS 认可标识分为中文版和英文版,由 CNAS 徽标和注册号组成,文字和注册号置于 CNAS 徽标的正下方,使用 Arial 字体。

5.2.2.2 CNAS 认可标识式样



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可标识式样:

其中,“MANAGEMENT SYSTEM”代表管理体系基本认可制度,“C”代表认证机构认可,

# 天亿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	SES-Q-2-09	页 码	4 of 6
生效日期	2018.9.1	版 次	A0

“XXX”为认证机构认可注册流水号，M 代表管理体系。

## 5.2.2.3 CNAS 认可标识的使用

5.2.2.3.1 SES 以认可证书上标注的机构名称(或 CNAS 同意的名称)或机构的徽标与认可标识一起使用。必要时，应标注追溯认可标识意义的途径或方法。

5.2.2.3.2 在使用认可标识(包括印章和电子图形)时，应保证认可标识的完整，可按比例放大或缩小，但应确保认可标识的颜色与认可机构的徽标颜色一致并清晰可辨。

5.2.2.3.3 认可标识可以使用在报告、证书、文件、办公用品、宣传品、网页等，但不能用于报价单。可以采用印刷、图文和印章等使用方式。

5.2.2.3.4 SES 在使用认可标识时应与本机构的名称或徽标在同一个页面。

5.2.2.3.5 SES 授权获得其认证通过的获证客户应把认可标志与认证标志(包括注册号)并列使用，

## 5.2.2.4 认证证书和标志的使用

5.2.2.4.1 认证证书、标志可用作广告、展销会、订货会或推销产品时进行宣传和展示。

5.2.2.4.2 认可标识和认证标志及徽标不可直接使用在产品上,不能作为证明或暗示产品合格。

5.2.2.4.3 认证标志只允许获证客户使用，不准以任何方式转让、出售、借用或冒用。使用标志时，应同时注明证书注册号。防止不正确使用包括对认证的虚假声明和对标志的误用，这种误用可能导致暂停或撤销认证资格。

5.2.2.4.4 认证标志可用在广告及其它宣传品。只有在下列情况下才可将认证标志使用在产品标签、包装上：

a)如果产品标签明确说明“生产该产品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由认可的认证机构依据质量管理体系标准的认证，标志可出现在产品标签上；

b)以某种方式明确说明了“生产该产品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由认可的认证机构依据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认证”标志可使用在产品包装上。

5.2.2.4.5 不论什么原因，只要获证客户停止交纳有关规定的认证费用或被暂停或撤消了认证证书，就应停止认证证书和标志的使用。

5.2.2.4.6 SES 或有关部门一经得到表明获证组织有错误使用认证证书的信息，应立即做出反应，将情况记录在案，必要时指派或委托有关人员进行调查核实，收集必要的证据，由调查人员填写证书错误使用处理，调查处理一般要求在两周内完成。处理结果应通知获证客户，并要求其限期纠正。

---

# 天亿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	SES-Q-2-09	页 码	5 of 6
生效日期	2018.9.1	版 次	A0

## 5.2.3 国际互认联合标识的管理

### 5.2.3.1 IAF、CNAS 联合标识

#### 5.2.3.1.1 IAF、CNAS 联合标识的式样

IAF-MLA 联合标识由 IAF 标识和 CNAS 认可标识并列组成。

5.2.3.1.2 SES 与 CNAS 签署书面协议后，并取得专门许可和承诺遵守 CNAS 的使用规定时，方可使用 IAF、CNAS 联合标识。

5.2.3.1.3 向获证客户颁发“获证文件”或者牌匾时，该文件/牌匾中 IAF、CNAS 联合标识的使用应符合本规则的规定，并应在正式使用前将“获证文件/牌匾”样式按文件管理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审批后提交 CNAS 备案。

5.2.3.1.4 获证客户不得擅自使用 IAF、CNAS 联合标识。

## 5.3 认证证书、认证标志和徽标、认可标识的暂停、撤销

获证单位的认证资格一经 SES 进行了暂停、撤销处理，其认证证书、认证标志和徽标、认可标识亦得到相同的处理，具体实施按认证后监督、复评管理流程执行。

5.4 凡冒用、伪造 SES 认证证书、认证标志和徽标、认可标识者，一经查实 SES 将追究责任者法律责任。具体事宜由市场部负责。

5.5 撤销证书后,原注册号废止，不再它用。

## 5.6 有效期内换发证书

有效期内换发证书，其注册号、年份号、顺序号和认证的有效期保持不变，应注明换证日期。

5.7 复评后换发证书 复评后换发证书，重新赋予注册号，并在注册后加后缀“R”，如，初次认证为 R0，第一次复评为 R1，第二次复评为 R2，依此类推。

5.8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内容见 5.1.1 条款。

## 5.9 证书形式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采用中、英文两种形式，当对英文内容发生争议时，以中文为准；

## 5.10 认证证书编号规则

5.10.1 对同一个组织实施的同一个管理体系认证，赋予一个认证证书编号；

5.10.2 认证证书编号见《文件化信息管理程序》；

5.10.3 子证书序号：在原证书后面加“-X”表示多场所组织的子证书注册号，同一个组织的认证范围覆盖多个场所并覆盖需要颁发子证书时，在认证证书编码后加上破折号和序号，

# 天亿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	SES-Q-2-09	页 码	6 of 6
生效日期	2018.9.1	版 次	A0

如一1，一2，一3。

5.11 有效期内换发证书，认证证书编号中的年份号，顺序号和认证的有效期要变化，应注明换证日期;撤销证书后，原认证证书编号废止，不再它用。

由综合管理部将颁发/换发的认证证书有关信息及时上报 CNCA 信息系统。

## 6.0 相关文件

无

## 7.0 相关记录

---

# 天亿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	SES-Q-2-09	页 码	7 of 6
生效日期	2018. 9. 1	版 次	A0

证书样本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注册号: 48620Q20003R0M

唐山市曹妃甸区英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30230019927131G

注册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蓝海名居西区底商十九号

经营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蓝海名居西区底商十九号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 9001:2015**

证书覆盖业务范围

物业管理服务

(所涉及的场所仅限: 曹妃甸区惠丰大街 68 号, 曹妃甸农商银行城区支行项目)

第一次监督标志粘贴处	第二次监督标志粘贴处	第三次监督标志粘贴处
------------	------------	------------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本机构的监督审核, 并将“监督审核合格”标志粘贴于指定位置, 此证书方为持续有效。

证书有效期: 2020 年 07 月 03 日至 2023 年 07 月 02 日

证书签发日期: 2020 年 07 月 03 日



发证单位: 天亿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大道西面如意路南面中粮祥云广场 2 栋 A 座 24 层 2405, 证书有效性查询方式: [www.tyjtiso.com](http://www.tyjtiso.com)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查询, 电话: 0755-29812893